附件一

上海中医药大学第二届

“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选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强化价值引领典型示范，大力选树宣传弘扬先进典型，讲好师德医德故事，展示师德医德典型风采，形成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育人氛围，引导广大教职员工见贤思齐、争做“四有”好老师。学校将开展第二届“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选工作，具体评选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教育工作等方面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和上海市教育大会、上海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根铸魂，教书育人。

**二、评选主题**

立德树人守初心 铸魂育人担使命

**三、评选范围和评选名额**

（一）评选范围

1.学校系统在职在编在岗教职员工（含附属医院人员）。

2.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原则上不参与评选（业务干部除外）。

3.获评首届“我心目中的好老师”（含提名）者，有新的优秀事迹，原则上可以重复推荐。

（二）评选名额

“我心目中的好老师”15-20名、“我心目中的好老师”提名若干。

**四、评选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扎实的学识素养、博大的仁爱之心，践行“四个引路人”和“四个相统一”要求，政治强、情怀深、自律严、人格正，群众公认。

**2.遵守宪法法律。**具有较强的法律观念和法治意识，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无违法违纪记录。师德考核结果须为合格，师德考核结果为优秀者可优先推荐。

**3.道德品质高尚。**带头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师德高尚，为人师表，行为世范。

**4.培根铸魂使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十育人”全过程，注重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挖掘选树好“十育人”以及在“抗疫”期间涌现出的先进典型育人故事，充分体现先进性、时代性和典型性。

**五、评选程序**

各基层党组织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推荐意见，评选工作实行初审、复审两次审核程序，采取基层党组织推荐人选公示、校级候选人选公示、校级入选人选公示三级公示制度。具体工作程序如下：

（一）按照评选条件，由所在直属党组织民主择优推荐，并在本单位（部门）公示5天。公示内容包括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向党委教师工作部报送推荐材料。

（二）党委教师工作部对推荐人员名单在按照管理权限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的基础上进行初审，审核通过后确定推荐人选并提交校教师思政工作指导委员会审核。

（三）组织召开校教师思政工作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评选票决，产生正式候选人选，候选人名单在全校范围公示5天。无异议后开展师生网络评选工作。

（四）根据师生网络投票结果，提出建议表彰人选名单，提交校党委常委会审定，形成拟表彰人员名单，并在全校范围公示5天。

（五）拟表彰名单在公示期间，没有接到问题反映的，拟表彰名单即为表彰名单；在公示期间接到问题反映的，由校党委常委会审议决定表彰名单。

**六、工作安排**

主要分为动员推选、评选审核、宣传弘扬三个阶段。

（一）动员推选阶段：（4月—5月）

1.公布评选通知，启动评选宣传工作，营造评选氛围

2.各基层党组织安排师生共同参与推选工作，民主讨论与集中推荐相结合确定推荐人选，提交推荐人选前须公示5天

校本部：各基层党组织按照教职员工总数的3%产生推荐人选名额（四舍五入）、学生参与率不低于该部门学生总数的60%

附属医院：每个附属医院推荐人选不超过5名

3.推荐人选以及事迹材料提交至党委教师工作部

4.各直属党组织需提交本单位（部门）推选工作介绍，具体说明本单位（部门）推荐人员的产生过程

（二）评选审核阶段：（5月—6月）

1.由党委教师工作部对推荐人选进行初审

2.由教师思政工作指导委员会根据推荐人选确定若干名候选人

3.候选人全校公示5天

4.师生网络投票推选出建议表彰人选

5.建议表彰人选提交校党委常委会审定，形成拟表彰人员名单

6.全校公示拟表彰名单5天

7.确定表彰人员名单

（三）宣传弘扬阶段：（9月）

对荣获“我心目中的好老师”称号的教师通过视频、道旗，校报、微信以及网络平台等相关媒体宣传和展示获奖教师风采。

**七、工作要求**

（一）坚持评选条件，严把推荐质量关

评选推荐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严格标准、优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推荐评选的首要条件，严把政治关、条件关、事迹关、廉政关，确保推荐材料的真实性、推荐程序的规范性，做到名副其实。各基层党组织作为第一责任主体对推荐对象负责。

（二）严肃评选纪律，面向基层和一线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坚持面向基层一线教师，结合“抗疫”以及“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市级示范高校创建工作，推选“十育人”中的先进典型。

（三）按时报送材料，确保工作的进度

为保证评选工作顺利进行，请各基层党组织按照工作时间要求，严格履行工作程序，确保推荐评选质量，及时报送推荐对象有关材料。

上海中医药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0年4月14日